

# 學生領據

學生 (班級座號： ) 茲收到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5學年度第1學期清寒學生午餐費補助(依115年9月23日北市教體字第11531012691號函辦理) 新臺幣柒仟貳百柒拾伍元整(每餐補助75元，共補助97天)。  
此據

學生身分證字號：

補助身分別：☐低收入戶 ☐中低收入戶  
☐家逢變故(有證明) ☐家境特殊(導師認定)  
☐身心障礙生 ☐原住民生(不得併領其他政府單位減免)

學生設籍：☐臺北市 ☐其他縣市：\_\_\_\_\_

法定監護人： (簽章)

家長聯絡手機：

經辦人核章：